

证券代码：835631

证券简称：立晶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立晶高科（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 -11: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31	立晶股份	2023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袁凤、李梁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徐州市丰县经济开发区创新路 60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2023-003）。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经营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资产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分析。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 2023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和经营计划进行了说明。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状况和利润实现情况，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16,729,684.52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7,837,388.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十）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对外借款延期》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向山东盈川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借款40.00万元，用于其经营周转，借款期限11个月，年息4%。2021年12月1日，经双方协商将借款延期1年，其他借款条件不变；2022年12月1日，经双方协商将借款再延期1年，其他借款条件不变。

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向淄博明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120.00万元，用于其经营周转，借款期限11个月，年息4%。淄博明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3月19日归还借款27.00万元、2021年7月12日归还借款2.00万元，2021年12月10日，经双方协商将借款余额91.00万元延期1年，其他借款条件不变；淄博明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4月25日归还借款5.01万元、2022年6月2日归还借款0.50万元、2022年7月15日归还借款2.00万元、2022年11月23日归还借款1.00万元，2022年12月10日，经双方协商将借款余额82.49万元延期1年，其他借款条件不变。

（十一）审议《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公司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十二）审议《关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核销》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拟对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共计 2,179,171.64 元。

此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认无法收回款项，公司已按会计政策全部计提坏账准备，故因此核销往来款项和坏账准备，对当前利润无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加盖公章）；

3、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接受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9:30。

(三) 登记地点：徐州市丰县经济开发区创新路 601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其孝

联系电话：13953343163

联系地址：徐州市丰县经济开发区创新路 601 号。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立晶高科（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